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警力統計

資料項目：金門縣警察人員傷亡人數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金門縣警察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金門縣警察局人事室

*聯絡人：謝佳靜

*聯絡電話：(082) 325340

*傳真：(082) 373293

*單位電子信箱：a2569066@mail.kpb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☐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☐ 新聞稿 ☒ 報表 ☐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☒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http://kpb.kinmen.gov.tw/Content_List.aspx?n=EE0BDCE240DC1301

☐ 光碟片 ☐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本機關現有警察人員傷亡之情形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月 1 日至月底所發生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執行勤務：

1. 被害殉職：係指遭遇危難事故，奮不顧身執行公務以致殉職者。

2. 被害成殘：因執行職務發生危險以致成殘。

3. 被害成傷：因執行職務發生危險以致成傷。

(二)其他因公(死亡、殘廢、受傷)：

1. 因執行職務所生之危險，以致受傷、殘廢或死亡。

2. 因盡力職務積勞過度以致受傷、殘廢或死亡。

3. 因出差遭意外危險，以致受傷、殘廢或死亡。

4. 因出差罹病在途中死亡。

5. 因辦公往返或辦公場所遇意外危險，以致受傷、殘廢或死亡。

(三)非因公(死亡、殘廢、受傷)：非辦公、非執行勤務期間所造成之受傷、殘廢、死亡。

*統計單位：人

*統計分類：

(一)按因公、非因公分類；因公又分執行勤務及其他因公 2 項。

(二)執行勤務分被害殉職、被害成殘、被害成傷等項。

(三)非因公分死亡、殘廢、受傷等項。

(四)其他因公死亡、殘廢、受傷等項。

*發布週期：按月

*時效：15 日

*資料變革：無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月 15 以日前於公務統計報表發布(配合例假日調整)，公布日期上載於金門縣政府警察局網站之「政府資訊公開\金門縣警察局預告統計資料發布專區\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」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主計處、內政部警政署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由本局人事室依局本部暨各分局、(大)隊所填資料彙編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